

证券代码：001378

证券简称：德冠新材

公告编号：2026-051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担保余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50%。敬请广大投资者充分关注以上担保风险。

一、对外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6 日、2026 年 9 月 7 日召开了 2025 年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冠包装”）、德冠新材料（香港）有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融资或其他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238,050 万元，其中：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德冠包装提供的担保额度为 229,050 万元。相关担保额度有效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6 年 4 月 15 日、2026 年 8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6 年度申请授信额度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关于新增 2026 年度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及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39）。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6 年 9 月 24 日，公司在佛山市顺德区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签订了《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公司为德冠包装提供最高额为人民币 47,6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上述担保金额在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审议。

本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本次担保前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担保后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被担保方剩余担保额度	本次使用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公司	德冠包装	100%	61.97%	119,250	166,850	47,600	62,200	25.38%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01 年 6 月 4 日	
注册资本	24,939.8564 万元	
法定代表人	罗维满	
注册地点	佛山市顺德区杏坛镇齐新路新涌工业区（增设的经营场所的经营事项不涉及许可项目）（一照多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606728767423Y	
经营范围	制造、销售：工业用塑料薄膜、塑料薄膜后加工产品、塑胶原料；销售：包装材料；国内商业、物资供销业；经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及关系	公司持股 100%，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经查询，该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包括担保、抵押、诉讼与仲裁事项）	5,172.60 万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经审计）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216,962.04	242,759.29
负债总额	130,706.32	150,432.74
净资产	86,255.72	92,326.54
项目	2025 年度（经审计）	2026 年 1-6 月 （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43,466.45	86,214.81
利润总额	9,100.23	6,508.97

净利润	7,914.34	5,775.17
-----	----------	----------

四、《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 1、保证人：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2、债务人：广东德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
- 3、债权人：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
- 4、担保方式：不可撤销的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5、保证担保范围：每份主合同项下债务人应承担的全部债务，包括但不限于全部债务本金、利息（包括正常利息、逾期罚息、挪用罚息和复利等）、保证金、生效法律文书迟延履行期间的双倍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和债权人为实现债权及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财产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CFCA 出具数字签名验证报告的相关费用等）。

6、担保最高金额：47,600 万元。

7、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签订日起至主合同项下的最后一笔到期的债权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

8、本次担保未提供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的被担保方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同比例担保的情况。公司对德冠包装拥有绝对控制权，担保风险可控，未提供反担保，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担保提供后，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 172,022.6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91.94%；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单位提供担保，无逾期担保情形，不存在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公司与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良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合同》

特此公告。

广东德冠薄膜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29 日